



Annual Report | 年報
2008

Recruit

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RECRUIT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 550
Stock code: 550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前景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7
董事會報告	9
企業管治報告	16
獨立核數師報告	20
綜合收益表	22
綜合資產負債表	23
資產負債表	25
綜合股本變動表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財務報表附註	30
財務摘要	8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 (主席)
林美蘭女士
周素珠女士
何淑儀女士

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
溫兆裘先生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李靜文女士
鄭炳權先生
田耕熹先生

公司秘書

林美蘭女士CPA, FCCA

合資格會計師

林美蘭女士CPA, FCCA

監察主任

劉竹堅先生

獲授權代表

劉竹堅先生
林美蘭女士

審核委員會

林李靜文女士
鄭炳權先生
田耕熹先生

網站

www.recruitonline.com

核數師

均富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

法律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
遮打道16-20號
歷山大廈20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辦事處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英皇道625號
26樓

股份代號

550

主席報告

親愛的股東們：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度錄得創紀錄的溢利和銷售營業額，成績斐然。航機雜誌部門表現最為突出，其純利佔本集團總溢利逾六成。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本集團與中國東方航空傳媒有限公司就其旗艦《東方航空》航機雜誌續訂獨家廣告及生產代理合約。新合約有效期為八年，並預期將可為航機雜誌部門貢獻理想的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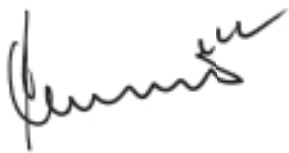
回顧二零零八年，紙價上漲逾三成，而中國勞動法規的變更亦產生額外成本，令到營商環境更形艱困；縱然如此，集團的印刷部門繼續錄得強勁銷售增長，銷售總額增長逾五成。惟部門的利潤率在此競爭激烈並且由買家主導的市場內難免繼續受壓。然而，管理層看好此部門的未來盈利潛力，此部門亦已建立其為國際出版商提供優質可靠印刷服務的聲譽。

於二零零九年，楊士成先生加盟匯星印刷，出任主席。楊先生為區內一間頂尖書籍印刷商的創辦人，彼將帶領匯星印刷邁向新高峰，成為一流的書籍印刷商。

「Recruit」部門的盈利大幅倒退，成績令人失望，主要原因為生產及新聞紙成本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上漲。二零零八年第四季的金融海嘯引發經濟衰退，導致香港僱主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提供的職位空缺減少六成。「Recruit」部門面對的營商環境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將繼續轉差。管理層已採取行動推出一系列的新服務，以增加讀者群的份額。

展望將來，不論對香港整體經濟或本集團來說，二零零九年將會是艱鉅的一年。全賴以往實行審慎的財務政策，本公司得以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讓本集團迎接前路上的挑戰。

本人再一次對一眾員工和業務伙伴去年的支持致謝。



主席

劉竹堅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總額約為75,6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的57,900,000港元上升30.6%。本年度之營業額由去年的439,100,000港元增加35%至約592,900,000港元。營業額增長主要來自印刷業務增長61%及航機雜誌廣告業務增長36%。

本公司於年內訂立認購及換股交易。本公司發行合共32,100,000股新股份，作為收購少數股東持有之香港及中國招聘廣告業務的權益之代價。收購產生商譽14,100,000港元。本公司藉著交易而取得本集團招聘廣告業務之全面擁有權。

業務回顧

廣告業務

a. 航機雜誌廣告

此部門於北京奧運年內錄得創紀錄的銷售營業額及純利，主要由廣告費上升所推動。二零零九年將會充滿挑戰。受到奧運後低谷以及全球經濟衰退的雙重打擊，中國廣告業將受負面影響。此部門的管理層正積極發掘機會，力求實現業務多元化及減輕對航機雜誌的倚賴。

b. 招聘廣告

雖然新聞紙成本上漲超過三成，但此部門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仍取得不俗的成績。然而，招聘市場於十月開始急轉直下，職位空缺較二零零七年同期減少逾六成。此部門於第四季度錄得微虧損，為二零零二年以來首次，全年計則仍錄得盈利。

集團繼續於中國經營招聘網站1010job.com，惟其利潤貢獻並不顯著。

印刷業務

集團圓州內的印刷廠房已按進度完成第二期的擴建工程。匯星印刷現時在同一地點營運達500,000平方呎的生產及倉庫廠房，生產效率得以提升。於二零零八年，集團繼續加強與國際主要書籍出版商的聯繫。各主要客戶皆視匯星印刷為第一或第二位的必然之選。展望二零零九年，客戶為求削減印刷開支，必會減少供應商的名單，其時匯星印刷將隨之得益。

雖然全球經濟衰退，珠三角的勞工成本上升，集團作為頂尖書籍印刷商，對經營前景仍甚有信心。集團擁有由聲譽昭著的書籍出版商組成的均衡客戶組合，可於整年內一直取得客戶訂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16,2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1,400,000港元)，當中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85,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9,2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18.8%(二零零七年：6.1%)，此乃根據本集團之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而計算。銀行貸款及融資租約負債合共約為59,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4,100,000港元)。所得款項主要用於收購印刷業務之機器。銀行貸款及融資租約以港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五年內償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中，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而賬面淨值為17,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8,900,000港元)之資產。

本集團採納集中的融資及庫務政策，確保集團資金得到有效運用。本集團以穩健的態度監控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於買賣活動及資本開支中的外匯風險。

前景

總括而言，二零零九年中適者方可生存。管理層認為集團旗下三個業務分部的營商環境將會繼續轉差，直至該年度第四季度才會改善。

香港就業市場的結構轉變最終會影響到職位空缺，踏入新一年，就業市場於首兩個月持續萎縮。金融和服務業一向是香港經濟的主要動力，但相關職位空缺難以在可見將來改善。招聘廣告部門的表現亦將難免受到影響。

中國將會是全球少數可望在二零零九年錄得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的國家，雖然奧運後低谷以及全球經濟衰退令到內地廣告市場轉差，集團對航機雜誌部門的前景仍感到樂觀。

二零零九年將會是國內印刷行業進行整合的一年，多間中小型印刷商將因為訂單短缺和現金流不足而結業。客戶關注供應商的財務狀況以及於夏季此傳統旺季時的付貨能力。不少客戶現正因為上述理由轉投本集團。集團的穩健財務實力當可支持匯星印刷在此轉變中受惠。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現年56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本集團主席及執行董事。劉先生曾在香港一間主要行政人員獵頭顧問公司出任董事總經理。劉先生亦曾創辦一間主板上市之印刷公司。劉先生持有一個美國文學士學位，同時為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林美蘭女士，現年42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她亦為本集團之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林女士辭去執行董事職務，但繼續在本集團出任非執行董事；及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林女士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林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林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林女士積逾二十年財務工作經驗，曾先後在香港多間主板上市公司及一間非牟利慈善團體擔任高級財務管理職位。

周素珠女士，現年36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航機雜誌廣告部之總經理。周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語文及傳意學學士學位，在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上積逾十二年經驗。周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何淑儀女士，現年41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她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何女士持有會計學士及碩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她在審計、財務及會計各方面均具豐富經驗。

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現年57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乃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在銀行、財務、投資、市場推廣及管理工作上積逾三十五年經驗。

溫兆裘先生，現年57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為非執行董事。溫先生在行政人員獵頭行業積逾二十年經驗，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溫先生曾為一國際行政人員獵頭公司Amrop Hever之執行合伙人，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惠記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現年64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Christofis先生為JCDecaux SA有限公司國際運輸媒體顧問。在此之前，他曾任香港JCDecaux Pearl & Dean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一直至二零零三年退休。Christofis先生在歐洲、非洲及東南亞的廣告營銷和管理工作上積逾三十六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李靜文女士(SBS, OBE, JP)，現年61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太在管理工作上積逾三十年經驗，現為特許管理學會資深會員。林太現為怡和集團之顧問並為若干法定機構服務，當中包括醫務委員會。林太亦為香港僱主聯會執行委員會成員及公益金副贊助人。

鄭炳權先生，現年55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在香港及加拿大私人銀行及投資業務管理工作上積逾二十九年經驗。鄭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百達(亞洲)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田耕熹先生，現年53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哲學博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彼現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在審計、會計、管理及公司秘書工作上積逾三十年經驗。田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滙盈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楊士成先生，現年70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加盟本集團。楊先生為本集團印刷分部1010 Group Limited的主席。彼於一九五六年畢業於倫敦印刷及美術學院(現名為倫敦印刷學院)。楊先生在印刷業累積了逾四十五年豐富經驗，彼為香港一間頂尖書籍印刷公司的創辦人。

蔡清錦女士，現年44歲，為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經理。蔡女士於主流出版界積逾二十年經驗，曾於香港多家首屈一指的報章及雜誌社擔任高職。彼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編輯，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升任執行編輯，並於二零零五年成為本集團總編輯。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彼調任為本集團人力資源經理。蔡女士持有香港樹仁學院(香港樹仁大學的前身)中國語文及文學文憑。

馮素梅女士，現年46歲，為本集團招聘廣告部門之董事及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入本集團。馮女士持有美國麥迪遜威斯康辛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澳洲悉尼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馮女士曾出任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之業務拓展董事達十三年。馮女士在此之前曾於香港一間主要行政人員招聘顧問公司任職達三年。

蔡捷信先生，現年48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蔡先生為本集團印刷分部匯星印刷國際有限公司的營運總裁。蔡先生擁有十七年的工廠管理經驗。蔡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的理學學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中國大陸一油墨廠房的總經理。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彼等之年報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公司旗下各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及19。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2頁之綜合收益表。

董事已宣派每股0.03港元(二零零七年：0.02港元)之中期股息，共計為9,295,000港元。中期股息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派付。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二零零七年：0.05港元) (「末期股息」)。待有關決議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派付。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26至27頁之綜合股本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3。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狀況概述於年報第82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旗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
林美蘭女士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
周素珠女士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
何淑儀女士

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溫兆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李靜文女士
鄭炳權先生
田耕熹先生

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第87條，劉竹堅先生、李澄明先生、林李靜文女士及鄭炳權先生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且以合資格身分參加連任選舉。

董事之服務合約

每位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兩年，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任何一方可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

擬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連任選舉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任何服務合約規定本集團若不支付法定賠償以外之賠償則不可在一年內終止有關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度完結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	家族權益 (股)	企業權益 (股)	權益合計 (股)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附註1)	1,590,000	無	179,860,000	181,450,000	58.56
周素珠女士	48,000	無	無	48,000	0.02
何淑儀女士	198,000	無	無	198,000	0.06
李澄明先生(附註2)	100,500	50,000	無	150,500	0.05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670,500	無	無	670,500	0.22
鄭炳權先生	120,000	無	無	120,000	0.04

(b) 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內授出	本年內行使	於二零零八年 本年內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銷/失效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林美蘭女士	-	1,200,000	-	-	1,200,000
周素珠女士	-	1,200,000	-	-	1,200,000

附註：

- 該等179,860,000股股份中，1,906,000股股份及177,954,000股股份乃分別由青田集團有限公司（「青田」）及City Apex Limited實益擁有。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劉竹堅先生實益擁有青田已發行股本之67%，青田為City Apex Limited之最終控股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劉竹堅先生被當作擁有上述股份之權益。
- 該等150,500股股份中，50,000股股份乃由李澄明先生之妻子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澄明先生被當作擁有上述股份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所深知，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無亦並無被當作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年內，有關本公司之購股權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得利益。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於年內行使該認購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而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附註1）	181,450,000	58.56
青田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	179,860,000	58.05
City Apex Limited（附註1）	177,954,000	57.43
JobStreet Corporation Berhad	26,250,000	8.47
Tai Wah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附註2）	22,000,000	7.10
Chan Family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附註2）	24,115,333	7.78
鷹君集團有限公司（附註3）	21,638,000	6.98
Jolly Trend Limited（附註3）	21,638,000	6.98
鷹君有限公司（附註3）	21,638,000	6.98
羅嘉瑞醫生（附註4）	21,788,000	7.03

附註：

- 該等181,450,000股股份中，劉竹堅先生擁有1,590,000股個人權益及被視為擁有由青田直接持有之1,906,000股股份之權益。劉竹堅先生及青田各自被視為擁有於City Apex Limited所擁有之177,954,000股股份之權益。
- 該等股份中，1,117,333股股份由Chan Family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所直接擁有，998,000股及22,000,000股股份分別由Earnyear Limited及Tai Wah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Earnyear Limited及Tai Wah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均為Chan Family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報告

- 鷹君集團有限公司及Jolly Trend Limited均被視為擁有鷹君有限公司所擁有之21,638,000股股份之權益。
- 該等股份中，21,638,000股股份乃與附註3所述之權益重疊，因為鷹君有限公司乃鷹君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羅嘉瑞醫生乃擁有及／或被視為擁有鷹君集團有限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此外，羅嘉瑞醫生亦擁有150,000股股份之個人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合計及單一最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採購額約45%及19%。

本集團首五大客戶合計及單一最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銷售額約30%及13%。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之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在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及首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公司細則中並無優先購股權規定，而百慕達法律中亦無對優先購股權設限，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具競爭性權益

本公司董事在競爭性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競爭性業務之性質	權益性質
劉竹堅先生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IRG」)	英國之行政人員獵頭	出任IRG香港附屬公司的董事，並為持有IRG少於1%權益之股東

董事會報告

附註：劉竹堅先生為IRG之股東。彼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起不再出任IRG之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獲委任為IRG之附屬公司Odgers Ray & Berndtson (Hong Kong) Limited之董事。IRG乃OPD Group (一家提供人力資源／招聘諮詢服務，以高級行政人員及董事會級人員任命為重點，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本集團則於上海提供員工挑選服務 (僅佔本集團營業額之小部份)，作為推廣其招聘網站的輔助服務。IRG由OPD Group管理，OPD Group為獨立的公眾上市公司，於英國有獨立的管理團隊。經考慮(i)IRG業務之性質、範圍及規模；及(ii)劉先生於IRG之權益性質及程度後，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與IRG業務有明確區分，兩者之間並無競爭。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 (定義見上市規則) 並無擁有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保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命

本公司確認已接獲其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身份之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於獨立人士。

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年內訂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披露之若干有關連人士交易。有關交易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年報第16至第19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李靜文女士、鄭炳權先生及田耕熹先生，並已遵照上市規則制訂權責範圍。

年內，審核委員會不時舉行會議，以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季度管理賬目及通函的草擬本，並就此向本公司之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亦與外聘核數師會面，討論由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年度審核中得知並且與管治有關之審核事宜。

董事會報告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128名員工(二零零七年：116名)。本集團僱員之薪級具競爭力，而僱員亦會根據本集團整體之薪金及花紅制度架構，因應個別之表現獲得獎勵。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障。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均富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竹堅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採納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之常規。本報告描述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並解釋應用及偏離該守則之原則之處(如有)。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並無發現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不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之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由十位董事組成，其中四位為執行董事，三位為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為有關本集團之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過程等事項提供獨立決定，以確保妥為考慮本公司全體股東之利益。

每位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之服務合約，任何一方可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

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並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發出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成員為：

主席

劉竹堅先生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

林美蘭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

周素珠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

何淑儀女士

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

溫兆裘先生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李靜文女士

鄭炳權先生

田耕熹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負責批准及監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政策；批准業務計劃；評估本集團之表現及管理層之監管。董事會亦負責透過指導及監察本公司之事務來促進本公司及其業務之成功發展。

董事會專注於整體策略及政策，尤其著重本集團之增長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將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工作交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處理，同時保留若干主要事項由其批准。董事會透過出席董事會會議之執行董事向管理層傳達其決定。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曾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有關董事會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劉竹堅先生	5/5
林美蘭女士	5/5
周素珠女士	4/5
何淑儀女士	3/5
李澄明先生	4/5
溫兆裘先生	5/5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0/5
林李靜文女士	4/5
鄭炳權先生	5/5
田耕熹先生	5/5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編製。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及核數師之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效能負全責。董事會致力推行有效而穩健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本集團之資產。

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竹堅先生身兼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劉先生一方面擔任本集團主席，另一方面亦領導董事會，負責董事會之會議事項及工作。彼確保：

- 董事會以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行事；及
- 董事會有效運作，而所有主要及適當事項會於董事會上作適當簡報及討論。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一人擔任，因並無清楚分開職責而偏離該守則之條文。董事會認為，此舉並無損害到責任問題及獨立決策過程，因為：

- 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之大部分成員，六位之中有三位為獨立董事；
- 審核委員會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
- 獨立董事可於需要時自由及直接聯絡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執行主席劉先生為本集團之主要股東，擁有豐富之業內經驗。彼決意為本集團之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董事會認為，執行主席擔任董事會成員，既可獲得主席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認識之益處，彼亦能及時就有關事項及進展引領董事會討論及向董事會作出簡報，促進董事會與管理層間之坦誠溝通，因此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林李靜文女士、鄭炳權先生及田耕熹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其主要職責包括：

- 就本公司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提供推薦意見；
- 決定本集團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及
- 審批彼等以表現為基準之薪酬。

執行人員之薪酬組合之主要部分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購股權。執行董事之酬金按照每位董事之技能、知識及參與本公司事務之程度，並參照本公司之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業內薪酬基準及當時市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就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提出建議時，會諮詢主席及行政總裁之意見。

年內，薪酬委員會在全體委員會成員參與下檢討了薪酬政策及架構，並釐定了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全年薪津組合以及其他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董事

董事會獲本公司細則授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在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之情況增加董事會成員。合資格候選人將提交董事會考慮，對候選人之專業資歷及經驗之評估結果是主要的評選準則。董事會乃經考慮對本集團業務而言適合之技能與經驗之均衡組合而挑選及建議董事候選人。

年內，董事會提名了一位董事。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均富會計師行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服務收費78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50,000港元)。核數師於本年內並無進行其他重大的非核數服務工作。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乃於二零零零年四月成立，以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並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林李靜文女士、鄭炳權先生及田耕熹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田耕熹先生。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曾舉行三次會議。委員會會議之詳細出席記錄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林李靜文女士	2/3
鄭炳權先生	3/3
田耕熹先生	3/3

本集團之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及二零零七年年報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告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就二零零七年年報而言，審核委員會已在建議董事會批准年報前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討論審核、內部控制、遵守法規及財務報告事宜。委員會亦監察本公司於實施上市規則所規定企業管治常規之守則條文方面之進度。

獨立核數師報告



Member of 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 Ltd

致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遷冊至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22至第81頁所載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股本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 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之財務報表。有關責任包括策劃、推行及維持有關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財務報表之內部監控, 確保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基於欺詐或謬誤而出現之重大錯誤陳述; 選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及作出就有關情況而言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為就按本核數師之審核結果對財務報表發表意見, 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 僅向股東整體呈報, 除此以外本報告概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 本核數師必須遵守操守規定, 並計劃及進行審核工作, 以就財務報表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確認。

審核工作包括取得有關財務報表金額及披露之審核憑證。所選用程序須按核數師之判斷作出, 包括評估財務報表是否載有基於欺詐或謬誤而出現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 核數師會考慮有關該公司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 以制定有關情況下合適之審核程序, 而不會對該公司內部監控之效益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合理以及董事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 並評估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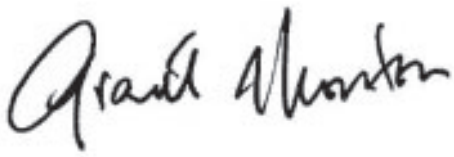
本核數師相信, 本核數師所獲取審核憑證已為本核數師之審核意見提供充份及合適基準。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足以真實公平地顯示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均富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及營業額	5	592,882	439,075
直接經營成本		(405,668)	(285,686)
毛利		187,214	153,389
其他經營收入	7	19,624	27,291
銷售及發行成本		(82,303)	(65,575)
行政費用		(37,473)	(40,382)
其他經營費用		(3,078)	(1,503)
經營溢利		83,984	73,220
財務費用	8	(1,367)	(1,2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9	82,617	71,960
所得稅開支	12	(2,274)	(4,918)
本年度溢利		80,343	67,04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13	75,648	57,904
少數股東		4,695	9,138
本年度溢利		80,343	67,042
股息	14	24,787	19,44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之			
每股盈利	15		
基本		25.28港仙	20.96港仙
攤薄		不適用	20.88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37,086	81,156
預付土地租金	17	-	1,0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	-
商譽	20	14,119	-
		<u>151,205</u>	<u>82,169</u>
流動資產			
存貨	23	51,304	32,1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24	164,258	122,598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25	996	1,808
聯營公司借款	19	-	96
可收回稅款		2,984	1,8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	85,769	89,199
		<u>305,311</u>	<u>247,61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78,375	76,552
銀行貸款	28	5,172	-
融資租約負債	29	4,365	4,103
稅項撥備		1,174	5,602
		<u>89,086</u>	<u>86,257</u>
流動資產淨值		<u>216,225</u>	<u>161,36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67,430	243,530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8	44,328	-
融資租約負債	29	5,513	10,017
遞延稅項負債	30	2,470	1,612
		<u>52,311</u>	<u>11,629</u>
資產淨值		<u>315,119</u>	<u>231,901</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股本	31	61,969	55,543
儲備	33	219,361	139,970
擬派末期股息	14	15,492	13,886
		<u>296,822</u>	<u>209,399</u>
少數股東權益		18,297	22,502
		<u>315,119</u>	<u>231,901</u>



董事



董事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	62,030	62,030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	—
		<u>62,030</u>	<u>62,030</u>
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欠款	21	262,255	158,974
一家聯營公司借款	19	—	70
其他應收款項		367	37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	24,148	24,455
		<u>286,770</u>	<u>183,876</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93	87
欠附屬公司款項	22	132,565	63,810
稅項撥備		762	—
		<u>133,520</u>	<u>63,897</u>
流動資產淨值		<u>153,250</u>	<u>119,979</u>
資產淨值		<u>215,280</u>	<u>182,009</u>
權益			
股本	31	61,969	55,543
儲備	33	137,819	112,580
擬派末期股息	14	15,492	13,886
權益總額		<u>215,280</u>	<u>182,009</u>



董事



董事

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僱員 賠償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4,960	54,097	1,283	45	(43,897)	7,925	20,610	80,575	175,598	12,009	187,607
貨幣換算	-	-	-	(407)	-	-	-	-	(407)	(25)	(432)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業績淨額	-	-	-	(407)	-	-	-	-	(407)	(25)	(432)
本年度溢利	-	-	-	-	-	-	-	57,904	57,904	9,138	67,042
本年度已確認收支總額	-	-	-	(407)	-	-	-	57,904	57,497	9,113	66,610
因購股權行使而發行之股份	583	2,056	(1,212)	-	-	-	-	-	1,427	-	1,427
發行股份費用	-	(9)	-	-	-	-	-	-	(9)	-	(9)
已沒收的購股權	-	-	(71)	-	-	-	-	71	-	-	-
已派發二零零六年度末期股息	-	-	-	-	-	-	(20,610)	-	(20,610)	-	(20,610)
已派發二零零七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14)	-	-	-	-	-	(5,554)	-	-	(5,554)	-	(5,554)
擬派發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14)	-	-	-	-	-	-	13,886	(13,886)	-	-	-
出售附屬公司的部分權益	-	-	-	-	-	-	-	-	-	2,966	2,966
已派發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536)	(536)
少數股東應收股息之轉讓	-	-	-	-	-	-	-	1,050	1,050	(1,050)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5,543</u>	<u>56,144</u>	<u>-</u>	<u>(362)</u>	<u>(43,897)</u>	<u>2,371</u>	<u>13,886</u>	<u>125,714</u>	<u>209,399</u>	<u>22,502</u>	<u>231,901</u>

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僱員 賠償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5,543	56,144	-	(362)	(43,897)	2,371	13,886	125,714	209,399	22,502	231,901
貨幣換算	-	-	-	(239)	-	-	-	-	(239)	(205)	(444)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業績淨額	-	-	-	(239)	-	-	-	-	(239)	(205)	(444)
本年度溢利	-	-	-	-	-	-	-	75,648	75,648	4,695	80,343
本年度已確認收支總額	-	-	-	(239)	-	-	-	75,648	75,409	4,490	79,899
根據股份溢價發行之股份	6,426	28,388	-	-	-	-	-	-	34,814	-	34,814
發行股份費用	-	(244)	-	-	-	-	-	-	(244)	-	(244)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附註11)	-	-	625	-	-	-	-	-	625	-	625
已派發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14)	-	-	-	-	-	-	(13,886)	-	(13,886)	-	(13,886)
已派發二零零八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14)	-	-	-	-	-	-	-	(9,295)	(9,295)	-	(9,295)
擬派發二零零八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14)	-	-	-	-	-	-	15,492	(15,492)	-	-	-
已派發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1,170)	(1,170)
收購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7,525)	(7,52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1,969</u>	<u>84,288</u>	<u>625</u>	<u>(601)</u>	<u>(43,897)</u>	<u>2,371</u>	<u>15,492</u>	<u>176,575</u>	<u>296,822</u>	<u>18,297</u>	<u>315,119</u>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因二零零零年集團重組產生，指本公司所發行股本之面值與Recruit (BVI) Limited已發行股本面值兩者之差額。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乃因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進行股本重組之削減股本產生。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82,617	71,960
調整：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6	21
折舊	14,529	13,800
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	(83)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625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虧損	114	839
出售於附屬公司之部分投資之收益	-	(9,455)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	-	811
應收款項減值	3,078	1,503
回撥聯營公司借款之減值	-	(3,492)
聯營公司借款減值	70	243
聯營公司商譽減值	-	1,411
(回撥)／計提存貨撥備	(463)	1,544
利息開支	1,367	1,260
利息收入	(1,180)	(1,823)
出售及撤銷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832)	1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99,941	78,549
存貨增加	(18,741)	(18,1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增加	(45,142)	(49,3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692	31,392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	39,750	42,400
已付所得稅	(7,011)	(4,366)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32,739	38,0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已收股息收入		-	83
已收利息		1,180	1,823
聯營公司借款之還款淨額		26	22,131
出售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1,521	58,723
購入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711)	(49,918)
出售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140	36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2,922)	(20,604)
出售於附屬公司部分投資所得款項		-	7,500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扣除所出售之現金	38(b)	-	(610)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66,766)	19,493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已付融資租賃負債之資本部份		(4,242)	(3,741)
少數股東注資		-	7,629
融資租賃付款之利息部分		(526)	(1,041)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51,700	-
償還銀行貸款		(2,200)	-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790)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8(a)	11,250	-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427
已付發行股份費用		(244)	(9)
已付股息		(24,351)	(27,750)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0,597	(23,48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3,430)	34,04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9,199	55,1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5,769	89,19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後來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撤銷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而遷冊至百慕達，並按照百慕達法例持續經營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北角英皇道625號26樓。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各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

第22至81頁所載之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採納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年度期間相關及生效之新訂立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時或先前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在授權此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未有提前採納下列已公布但未生效之新訂立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費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產生之其後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產生之其後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可沽售財務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於一間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支付－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興建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外國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²
不同項目	二零零八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善 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¹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 ²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 ³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 ⁴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 ⁵ 普遍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惟在特定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另有指明則除外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所有有關規定生效後的首個期間將該等規定納入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中。

在上述的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預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將令到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出現重大變動。此項修訂影響擁有人權益變動之呈列方式，並且引入一項全面收入報表。本集團將可選擇以單一份全面收入報表(設小計項目)或以兩份報表(一份獨立的收入報表，然後是一份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呈列收支項目以及其他全面收入的組成部份。此項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業績，但會令到披露資料增加。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或會產生新增披露或修訂現有披露。董事現正區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所界定的可呈報營運分部。

董事現正評估其他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後的影響，直至目前為止，董事之初步結論為首次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3.1 編製基準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有關政策於所有年度貫徹採用。

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計量。計量基準於下文之會計政策詳述。

務請注意，編製財務報表時已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現時事件及行動所掌握之一切資料而按最佳判斷作出，實際結果最終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涉及高度判斷或極為複雜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報表為重要之範疇，乃於附註4披露。

3.2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3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獲益之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間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是否存在及其影響。附屬公司於本集團獲轉交控制權當日起計全數綜合於賬目內，並於終止控制日期起計不再綜合有關賬目。

業務合併(受共同控制之合併實體除外)利用收購法列賬。此涉及估計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附屬公司之或有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而不論有關資產及負債於收購前是否於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列賬。初步確認時，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按其公平價值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並用作其後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之基準。

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對銷。除非交易可證明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否則亦會對銷未變現虧損。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本公司乃按於結算日之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列賬。

少數股東權益是指非由本集團擁有之股本權益(及並非本集團財務負債)所佔之附屬公司溢利或虧損及資產淨值的部份。

少數股東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權益內，與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列示。少數股東所佔溢利或虧損在綜合收益表另行列作本集團業績之分配。

3.4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能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而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之實體，一般持有之股權佔其表決權的20%至50%。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權益法列賬。按照權益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成本列賬，並就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於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惟列為持作出售(或包括在列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中)則除外。綜合收益表包括本集團年內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及稅後業績(包括年內已確認有關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任何商譽減值虧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或超過其所佔聯營公司權益時，本集團不會再行確認虧損，除非其擁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付款。就此而言，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一部份的本集團長期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4 聯營公司(續)

任何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於收購日期已確認之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淨額，均確認為商譽。收購成本為交易當日所獲取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和本集團發行的股本工具之總公平價值，連同該投資直接應佔之任何成本。

商譽為投資一部份，包括於投資賬面值內及須進行減值評估。當採用權益法後，本集團決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投資於聯營公司確認額外減值虧損。於每個結算日，本集團決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存在減值。倘發現有關減值跡象，本集團計算減值金額為聯營公司之可收回金額(參見附註3.11)與其賬面值之差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將會對銷，惟以本集團所擁有聯營公司權益為限。除非交易可證明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否則亦會對銷未變現虧損。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的基準將聯營公司業績入賬。

3.5 外幣

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於綜合實體之獨立財務報表內，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個別實體之功能貨幣。於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通行外幣匯率換算。結算該等交易及於結算日重新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之匯兌損益，會於收益表確認。

以外幣列值並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並列作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一部分。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海外業務所有原先以與本集團之呈列貨幣不同之貨幣呈列之獨立財務報表均已換算為港元。資產與負債已按於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倘匯率並無大幅波動，收支項目已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或報告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程序而產生之任何差額已於權益內之匯兌儲備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 收益確認

收益包含銷售貨品、提供服務之公平價值(扣除回贈及折扣)。倘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能可靠地計量收益及成本(如適用)時，收益按以下基準確認：

- 廣告收入於有關刊物出版當日或參考廣告在網站之刊登期間按時間基準確認。
- 印刷收入及刊物銷售於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嫁予客戶時確認，一般為貨品交付及客戶收取貨品時。
-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之會計期間內參照按實質提供服務與將提供服務總計之比例評估之特定交易完成時間確認。
-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2(i)。

3.7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3.8 商譽

以下為處理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的會計政策。收購一項聯營公司投資之商譽的會計處理方法載於附註3.4。

商譽即業務合併成本超過本集團所佔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平價值。業務合併成本按本集團於交易當日所獲得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以及所發行之股本工具之總公平價值，另加有關業務合併時所產生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並每年作減值測試(參見附註3.11)。

若本集團於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平價值之權益高於業務合併成本，任何超逾部分即時於損益確認。

當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於取得控制權後改變但並未造成失去控制權，於進一步收購之成本高於所收購資產淨額之賬面值之數，將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為商譽。因資產淨額之賬面值高於進一步收購之成本產生之盈餘，將會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收購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一項資產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以及將資產達致合適營運狀況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以直線法根據下列年率計算，以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

樓宇	超過50年或按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租賃裝修	20%至50%或按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電腦設備及系統	33%
汽車	20%
機器	6.6%–20%

資產之估計剩餘價值，折舊方法及估計可使用年期於每個結算日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報廢或出售所產生之損益乃出售該項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其後成本僅於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列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獨立確認為資產(如適用)。維修及保養費等所有其他成本於產生之期間內於收益表扣除。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倘屬較短期間)租賃年期按同類別自置資產之相同方法折舊。

3.10 租賃

倘本集團決定有關一項或一連串交易之安排將特定的一項資產或多項資產之使用權按協定期間轉移以換取一筆或一連串的款項，則有關安排屬於租賃或包括租賃。有關決定乃依據對安排之實質內容之評估而作出，而不論有關安排是否屬法定形式之租賃。

(i) 租賃予本集團之資產之分類

本集團按租賃持有而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本集團之資產，分類為按融資租約持有。並無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本集團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10 租賃 (續)

(ii) 按融資租約取得之資產

倘本集團按融資租約取得資產之使用權，該等資產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平價值之金額或(倘屬較低金額)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初步價值」)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相關負債於扣除融資租約開支後會列作融資租約負債。

按融資租約協議持有之資產其後之會計處理方法與可資比較購入資產所用者相同。相關融資租約負債會按租金付款減融資租約支出調減。

租金付款內含之融資租約支出會按租約年期自收益表扣除，以就各會計期間之融資租約負債結餘達致大致固定之支銷率。或有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iii) 作為承租人之經營租約支出

倘本集團持有按經營租約持有之資產之使用權，根據租約所付款項會按租期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惟倘另一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所獲租約優惠於收益表確認為所付總租金淨額之一部分。或有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預付土地租金乃收購租賃土地之預付款。有關租金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計算。

3.11 非財務資產之減值

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以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權益須進行減值檢測。

無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商譽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所有其他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檢測減值。

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數額部分即時確認為支出。可收回金額為反映市況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反映幣值時間價值之現行市場評估及該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1 非財務資產之減值(續)

就評估減值而言，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之現金流入，其可收回金額會按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部分資產會個別檢測減值，部分則按現金產生單位檢測。特別是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從相關業務合併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並代表本集團中就內部管理而監控商譽而言之最低層次之該等現金產生單位。

就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初步計入商譽之賬面值。除資產賬面值將不會調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外，任何剩餘減值虧損乃按比例自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中扣除。

商譽之減值虧損(包括於中期間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可於其後之期間撥回。至於其他資產，如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款額之估計發生有利變化，減值虧損將予以回撥，但回撥額不得超過如先前不確認減值，並計提折舊或攤銷得出之賬面值。

3.12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財務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按收購財務資產之目的將財務資產分類。於容許及適當情況，財務資產之分類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評估。

所有財務資產於及僅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之合約條文的一方時，方予確認。財務資產之一般購買於結算日期確認。初步確認財務資產時，會按公平價值計量，倘並非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投資，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倘自投資獲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轉讓及其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則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於各結算日，會檢討財務資產，以評估有否客觀跡象顯示減值。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按該財務資產之分類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2 財務資產(續)

- (i)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倘財務資產購入目的為於短期出售，則會分類為持作買賣。

初步確認後，撥入此分類之財務資產會按公平價值計量，並於收益表確認公平價值變動。公平價值乃參考活躍市場交易或(倘並無活躍市場時)使用估值方法釐定。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並不包括就有關財務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股息及利息收入乃根據財務報表附註3.6所載之本集團政策確認。

-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質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攤銷成本按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包括屬實際利息及交易成本一部分之費用。

財務資產之減值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以外之財務資產會於每個結算日檢討，以釐定有否任何客觀跡象顯示減值。

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之顯著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

一組財務資產之虧損事件包括顯示該組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之減少的顯著數據。該等顯著數據包括但不限於該組別內應收款項之付款情況，以及與該組別資產違約有關連的國家或地方經濟情況出現不利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2 財務資產(續)

倘有該等證據，則會按以下方式計量及確認減值虧損：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有關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日後信貸虧損)按該財務資產原本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虧損金額會於減值產生之期間在收益表確認。

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地關乎於確認減值後之事件，則早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將予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財務資產之賬面值不得超逾倘無確認減值而原應釐定之攤銷成本。撥回金額於撥回產生之期間在收益表確認。

就財務資產(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除外)而言，減值虧損乃直接與相應資產撇銷。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認為有可能但並非不能收回，則屬呆賬之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會使用撥備賬列賬。當本集團信納不大可能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時，則被認為屬不可收回之金額乃直接自貿易應收款項撇銷，而於撥備賬內就有關應收款項持有之任何金額會予以撥回。其後收回過往自撥備賬扣除之金額乃撥回至撥備賬。撥備賬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過往直接撇銷之金額乃於損益確認。

3.13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算。成本包括直接原材料及(倘適用)直接勞工成本及將存貨達致現況所產生之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適用銷售開支。

3.14 所得稅之會計方法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所得稅資產及／或負債包括現行或上個報告期間應向稅務機關支付或提出而於結算日尚未支付之責任或索償，乃根據其有關財政期間之適用稅率及稅務法例，按照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所有即期稅務資產或負債之變動於收益表確認為稅項開支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4 所得稅之會計方法(續)

遞延稅項乃就於結算日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相關稅基間之暫時差額，按負債法計算。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可結轉稅項虧損及其他未動用稅項抵免確認，惟須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倘暫時差額因商譽或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或會計溢利或虧損之交易當中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不計折現，按預期付還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適用而於結算日已實施或大致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之變動乃於收益表中確認，倘與於股本直接扣除或計入之項目有關，則於股本中確認。

3.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所涉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之短期高流通量投資，例如銀行存款以及於經紀之現金。

3.16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股本乃使用已發行股份之面值釐定。

與發行股份有關之任何交易成本乃自股份溢價(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利益)中扣除，惟以股本交易之直接成本增加為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7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及其他國家之僱員提供數項員工退休福利計劃,包括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退休福利計劃之資金一般來自僱員及有關集團公司之供款。於收益表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

於中國及其他國家營運之附屬公司須為其僱員參與由有關地方政府機關統籌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並須按其僱員有關收入之某一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而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進一步責任。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前,本集團於香港為其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一個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之資金來自僱員及本集團之每月供款,供款額視乎服務本集團之年數而定,介乎僱員基本薪金之5%至7.5%。本集團根據職業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可以因僱員於可享有供款所得全部權益前退出職業退休計劃而沒收之供款扣減。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條例」)批准職業退休計劃為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亦根據強積金計劃條例為選擇強積金計劃之現有僱員及於該日或之後聘用之合資格員工設立強積金計劃。倘相關員工選擇強積金計劃,根據職業退休計劃屬於員工之退休計劃利益於強積金計劃中維持不變。根據強積金計劃,合資格僱員須按其每月基本薪金之5%供款,而本集團之供款將為有關收入之5%,每月供款上限為1,000港元,而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之法定或推定責任。

(ii)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所有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股份付款安排,乃於財務報表確認。本集團推行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賠償計劃,以為其僱員及董事提供酬金。

僱員提供以換取獲授任何股份付款賠償之所有服務乃按照其公平價值計量。此乃參照所獲得之購股權而間接釐定,其價值乃於授出日期評估,而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7 僱員福利(續)

(ii)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續)

所有以股份支付之賠償最終於收益表確認為開支，並在權益之僱員賠償儲備相應入賬。倘歸屬期或其他歸屬條件適用，則開支會於歸屬期內按照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最佳可得估計分配。於假設預期可予行使之購股權數目時會計入非市場歸屬條件。倘有任何跡象顯示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與過往之估計不同，則會於其後修訂估計。倘最終行使之購股權較原先估計者少，則毋須對於過往期間已確認之開支進行任何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僱員賠償儲備確認之款額將轉入股份溢價。當購股權被沒收或於到期日尚未行使，早前於僱員賠償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入保留溢利。

(iii) 花紅計劃

本集團就在合約上有責任支付或根據過往慣例已產生推定責任之花紅確認負債及開支。

3.18 有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一方可視為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倘：

- (i) 該方能夠透過一家或多家中介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決策有重大影響，或可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與該方同時受共同控制；
- (iii) 該方為本集團之聯繫人士或本集團為合營方之合營公司；
- (iv) 該方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或有關人士之近親家族成員，或為受有關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
- (v) 該方為於第(i)段所述人士之近親家族成員或為受有關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或
- (vi) 該方為就本集團僱員或屬於本集團有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之僱員利益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有關人士之近親家族成員為預期於買賣實體時將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該等家族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9 財務負債

本集團之財務負債包括銀行貸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融資租賃負債及欠集團公司款項。

財務負債乃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時確認。所有利息相關開支乃於收益表之財務費用確認為開支。

財務負債於負債責任履行或註銷或到期時終止確認。

倘現行財務負債以由相同借款人按極為不同條款作出之另一項財務負債取代，或現行負債之條款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各賬面值間之差額會於收益表確認。

融資租約負債

融資租約負債按初步價值減償還租約本金部分計量(見財務報表附註3.10(ii))。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價值扣除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收益表內確認。

借貸歸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延遲至結算日至少十二個月後償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欠集團公司款項

此等款項初步按其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20 或有負債

倘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有關責任會披露為或有負債，惟經濟利益極不可能流出則作別論。其存在與否僅取決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與否之潛在責任亦披露為或有負債，惟經濟利益極不可能流出則作別論。

或有負債於購買價分配至一項業務合併中所收購資產及負債過程中確認。或有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其後按上述可資比較規定確認之金額與初步確認金額減任何累計攤銷(倘適用)之較高者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1 作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合約為要求發行人(或擔保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欠款人未能按照債務文據條款於到期時付款所產生損失之合約。

倘本集團作出財務擔保，擔保之公平價值初步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確認為遞延收入。就作出擔保已收或應收之代價會按適用於該類資產之本集團政策確認。倘無收取或應收代價，則於初步確認遞延收入時即時於收益表確認開支。

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之擔保金額按擔保年期於收益表攤銷為所作出財務擔保之收入。此外，倘擔保持有人可能要求本集團履行擔保及有關向本集團索償金額預期超出現行賬面值(即初步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倘適用))，則確認撥備。

3.22 分部報告

分部乃指本集團一個可清楚界定之組成部分，經營提供之產品或服務之業務(業務分部)，或在某一個特定經濟環境經營提供產品或服務之業務(地區分部)，而有關風險與回報均與其他分部不同。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就本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決定以業務分部呈列為主要報告形式，而以地區分部呈列為次要報告形式。

分部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一個分部直接應佔之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向有關分部劃撥之項目。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存貨、應收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以及經營現金，但不包括企業資產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分部負債主要包括經營負債，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因融資而非營運產生之負債。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及負債就綜合賬目程序一部分對銷集團成員公司間之結餘款額及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釐定，除非集團實體屬同一分部則作別論。

分部資本開支乃於本期間內購入且預期可使用一個期間以上之分部資產所引致成本總額。

未劃撥項目主要包括遞延稅項負債、企業資產與負債、企業及融資費用。

就地區分部報告而言，銷售乃按照客戶所在國家分類，而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則以資產所在地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對未來事件作出應為合理之預期)持續評估。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從推算所得的會計估計通常有別於相關實際結果。以下論述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的有關估計及假設：

(i) 商譽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附註3.11所列之會計政策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為計算現值，本集團須估計預期從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合適之貼現率。

(ii)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是根據目前市況及銷售同類產品之過往經驗而作出，並可因競爭對手因應市況變動所採取行動而顯著改變。管理層將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iii) 應收款項及借款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對應收款項及借款減值之政策為於適當情況，按管理層判斷評估是否可收回款項及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評估該等未償還款項最終實現與否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欠款人現行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倘本集團欠款人之財務狀況轉壞，以致其還款能力減弱，則或須就減值作出額外撥備。

(iv) 所授出購股權之估值

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按照本集團管理層作出之若干估計及假設計算。管理層所作出之若干重大估計及假設包括所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年期為四年(按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股價波幅(參照歷史數據釐定)及加權平均股價。代入有關模式之資料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v) 折舊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由資產投入生產之日起，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所估計本集團擬自使用該等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日後經濟利益之期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vi)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不同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於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有關稅項之繳付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日常業務過程中有大量難以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項之最終稅款與最初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計算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5. 收益及營業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廣告收入	258,751	232,143
印刷收入	334,131	206,932
	592,882	439,075

6. 分部資料

主要分部形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按國際基準分為三個主要業務分部：

廣告－於不同刊物及雜誌提供廣告服務。

印刷－印刷書籍及雜誌。

投資－買賣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主要分部形式—業務分部(續)

	廣告		印刷		投資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258,751	232,143	334,131	206,932	—	—	592,882	439,075
分部業績	68,078	60,520	24,757	21,650	262	60	93,097	82,230
未分配經營收入							2,038	13,223
未分配經營費用							(11,151)	(22,233)
經營溢利							83,984	73,220
財務費用							(1,367)	(1,2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82,617	71,960
所得稅開支							(2,274)	(4,918)
本年度溢利							80,343	67,042
分部資產	74,267	74,860	340,396	198,407	10,069	26,724	424,732	299,99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96
未分配資產							31,784	29,700
總資產							456,516	329,787
分部負債	35,672	40,788	42,342	35,588	5	20	78,019	76,396
未分配負債							63,378	21,490
總負債							141,397	97,886
其他資料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6	21	—	—	—	—	16	21
資本開支	1,309	876	71,613	20,184	—	—	72,922	21,060
折舊	1,080	2,722	13,449	11,078	—	—	14,529	13,800
應收賬款減值	2,869	964	209	539	—	—	3,078	1,50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次要分部形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七個主要地區。下表提供本集團銷售按客戶所在國家之市場地區之分析。

按地區市場分析之銷售：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89,096	135,589
香港	88,267	116,026
澳洲	94,598	77,605
英國	81,580	57,508
美國	102,482	32,171
新西蘭	9,226	11,722
德國	15,897	5,238
其他地區	11,736	3,216
	592,882	439,075

以下為分部資產之賬面值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按資產所在地區之分析。

	分部資產		資本開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	233,537	180,876	1,689	314
中國內地	189,184	115,824	71,185	19,736
英國	1,781	3,291	21	1,010
美國	230	—	27	—
	424,732	299,991	72,922	21,060

7.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回壞賬	1,088	2,143
出售於附屬公司之部份投資的收益	—	9,455
出售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32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	1,180	1,823
淨外匯兌換之收益	—	5,727
銷售廢紙及副產品之收益	11,466	3,329
撥回聯營公司借款之減值	—	3,492
雜項收入	5,058	1,322
	19,624	27,29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以攤銷成本列值之財務負債之應計利息	51	219
所有於五年內清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790	-
融資租約支出	526	1,041
	<u>1,367</u>	<u>1,260</u>

9.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6	21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803	908
— 其他服務	-	470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161,982	97,592
折舊(附註)：		
— 自置資產	13,013	11,566
— 租賃資產	1,516	2,234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1)	45,048	48,393
淨外匯兌換之虧損	6,490	-
於聯營公司貸款之減值	70	243
於聯營公司之商譽減值	-	1,411
應收賬款減值	3,078	1,503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0
有關下列項目之經營租約所付最低租金：		
— 租賃物業及生產設施	6,731	6,812
— 互聯網專線	290	27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811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虧損	114	839
(撥回)／計提存貨撥備	(463)	1,544
	<u>(463)</u>	<u>1,544</u>

附註：折舊開支12,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874,000港元)及2,22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926,000港元)已分別計入直接經營成本及行政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董事之酬金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之 股份付款開支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何淑儀女士	-	935	5	-	940
劉竹堅先生	-	1,875	12	-	1,887
林美蘭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由 非執行董事調任)	25	730	6	66	827
周素珠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	-	1,251	11	66	1,328
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	60	-	-	-	60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60	-	-	-	60
溫兆裘先生	60	-	-	-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炳權先生	132	-	-	-	132
林李靜文女士	132	-	-	-	132
田耕熹先生	132	-	-	-	132
	601	4,791	34	132	5,55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之 股份付款開支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何淑儀女士	-	1,008	12	-	1,020
劉竹堅先生	-	1,800	12	-	1,812
白敦六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二日 獲委任,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一日辭任)	-	422	6	-	428
非執行董事					
林美蘭女士	50	-	-	-	50
李澄明先生	50	-	-	-	50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50	-	-	-	50
溫兆裘先生	50	-	-	-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炳權先生	110	-	-	-	110
林李靜文女士	110	-	-	-	110
田耕熹先生	110	-	-	-	110
	530	3,230	30	-	3,790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之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本年度之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位(二零零七年:兩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呈列之分析中反映。本年度應付其餘兩位(二零零七年:三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	1,972	2,95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36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132	-
	<u>2,128</u>	<u>2,995</u>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u>1</u>	<u>2</u>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支付酬金予本公司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報酬又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40,473	43,239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附註32)	62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37)	2,057	2,530
其他福利	1,893	2,624
	<u>45,048</u>	<u>48,393</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零七年：17.5%) 撥備。海外所得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869	4,93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75)	(152)
	<u>1,294</u>	<u>4,779</u>
海外稅項		
本年度	128	51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	–
	<u>122</u>	<u>517</u>
遞延稅項 (附註30)		
本年度	950	(378)
稅率下調的應佔部份	(92)	–
	<u>858</u>	<u>(378)</u>
	<u>2,274</u>	<u>4,918</u>

所得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對照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82,617</u>	<u>71,960</u>
除所得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按有關課稅司法權區之 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	13,522	12,73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3,040)	(15,70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4,152	6,80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06	1,631
未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28	391
動用之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821)	(780)
年內稅率下調對期初遞延稅項結餘之影響	(9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81)	(152)
所得稅支出	<u>2,274</u>	<u>4,918</u>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起將利得稅稅率由17.5%下調至16.5%。因此，相關的當期及遞延稅項負債已使用16.5%之新稅率計算。

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75,648,000港元 (二零零七年：57,904,000港元) 中，已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處理溢利21,257,000港元 (二零零七年：61,903,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股息

(a) 年內有關之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二零零七年：0.02港元)	9,295	5,554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二零零七年：0.05港元)	15,492	13,886
	24,787	19,440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並未確認為於結算日之負債，惟已反映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保留溢利分派，並已設立擬派末期股息儲備。

擬派末期股息將於結算日後分派，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批准，方可作實。

(b) 年內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二零零七年：0.02港元)	9,295	5,554
上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13,886	20,610
	23,181	26,164

1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溢利	75,648	57,904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千股	二零零七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9,188	276,213
已授出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不適用	1,059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不適用	277,272

由於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及系統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453	2,374	1,705	13,507	31,758	517	64,543	114,857
累計折舊	(9)	(1,088)	(1,265)	(4,102)	(27,946)	(188)	(6,002)	(40,600)
賬面淨值	444	1,286	440	9,405	3,812	329	58,541	74,257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444	1,286	440	9,405	3,812	329	58,541	74,257
匯兌差額	-	26	5	13	69	9	-	122
添置	-	394	543	2,015	2,825	917	14,366	21,060
出售	-	(2)	(10)	-	(175)	(188)	-	(375)
出售附屬公司	-	(14)	-	(51)	(43)	-	-	(108)
折舊	(9)	(400)	(168)	(3,098)	(2,988)	(331)	(6,806)	(13,800)
期末賬面淨值	435	1,290	810	8,284	3,500	736	66,101	81,15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53	2,794	2,163	15,506	31,181	1,256	78,909	132,262
累計折舊	(18)	(1,504)	(1,353)	(7,222)	(27,681)	(520)	(12,808)	(51,106)
賬面淨值	435	1,290	810	8,284	3,500	736	66,101	81,156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435	1,290	810	8,284	3,500	736	66,101	81,156
匯兌差額	-	(28)	-	-	(9)	(115)	-	(152)
添置	-	899	888	15,307	1,661	129	54,038	72,922
出售	(428)	(262)	(48)	(213)	(298)	-	(1,062)	(2,311)
折舊	(7)	(425)	(307)	(4,292)	(1,892)	(325)	(7,281)	(14,529)
期末賬面淨值	-	1,474	1,343	19,086	2,962	425	111,796	137,08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3,089	2,835	29,415	29,304	1,211	131,517	197,371
累計折舊	-	(1,615)	(1,492)	(10,329)	(26,342)	(786)	(19,721)	(60,285)
賬面淨值	-	1,474	1,343	19,086	2,962	425	111,796	137,08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淨額17,30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18,941,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中期租約持有其位於香港的樓宇。租賃土地與樓宇已於本年出售,售價為2,99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預付土地租金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1,055	1,055
累計攤銷	(42)	(21)
賬面淨值	1,013	1,034
期初賬面淨值	1,013	1,034
出售	(997)	-
攤銷	(16)	(21)
期末賬面淨值	-	1,0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1,055
累計攤銷	-	(42)
賬面淨值	-	1,01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金指購置一幅位於香港按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當中使用權益預付之款項。租賃土地與樓宇已於本年度出售。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62,030	62,030

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i>非即期部分：</i>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減減值虧損	-	-	-	-
收購產生商譽(附註(a))	-	1,411	-	-
應佔資產淨值	-	-	-	-
減值虧損	-	(1,411)	-	-
	<u>-</u>	<u>-</u>	<u>-</u>	<u>-</u>
	<u><u>-</u></u>	<u><u>-</u></u>	<u><u>-</u></u>	<u><u>-</u></u>
<i>即期部分：</i>				
聯營公司借款(附註(b))				
— 三慧顧問有限公司	70	70	70	70
— Oriental Touch China Limited	-	269	-	-
	<u>70</u>	<u>339</u>	<u>70</u>	<u>70</u>
減：減值虧損	(70)	(243)	(70)	-
	<u>-</u>	<u>96</u>	<u>-</u>	<u>70</u>
	<u><u>-</u></u>	<u><u>96</u></u>	<u><u>-</u></u>	<u><u>70</u></u>

附註：

- (a) 上述商譽乃關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進一步收購PPG Investments Limited之間接權益，由20%增至50%。PPG Investments Limited已於年內解散。
- (b) 聯營公司借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c) 聯營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經營國家及 法定實體類別	本公司 直接/間接* 所持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Oriental Touch China Limited	45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有限公司	45%*	不活躍
三慧顧問有限公司	35股每股面值 1港元之普通股	香港，有限公司	35%	書籍買賣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附註：(續)

(d)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收益 千港元	溢利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100%	160	210	(50)	10	421
本集團實際權益	<u>56</u>	<u>74</u>	<u>(18)</u>	<u>4</u>	<u>202</u>
二零零七年					
100%	77	778	(701)	37	(576)
本集團實際權益	<u>29</u>	<u>329</u>	<u>(300)</u>	<u>15</u>	<u>(241)</u>

上述財務資料乃按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

本集團並無就本集團聯營公司確認溢利20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241,000港元)。未確認之累計虧損為1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0,000港元)。

20. 商譽

有關商譽乃從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而產生。商譽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之賬面淨值乃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總賬面值	-	-
收購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	<u>14,119</u>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賬面值及淨賬面值	<u>14,119</u>	-

商譽之減值測試

上述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而釐定，其中涵蓋五年期之財政預算，再按下列增長率推斷預期現金流量。增長率反映了現金產生單位收入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以下為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之主要假設：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平均增長率	6%	不適用
貼現率	<u>5%</u>	<u>不適用</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續)

本公司管理層作出之主要假設乃根據過去經驗及其對市場發展之期望而釐定。所用之加權平均增長率與行業報告內之預測相符。所用之貼現率乃稅前並反映了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除上述用以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之考量外，本公司管理層現時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足以使其主要假設須作出變更之可能變動。

21. 附屬公司欠款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附屬公司欠款		
—按年利率5厘(二零零七年：7厘)計息	179,230	89,703
—免息	111,256	72,511
	<u>290,486</u>	<u>162,214</u>
減：減值虧損	(28,231)	(3,240)
	<u>262,255</u>	<u>158,974</u>

附屬公司欠款為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22. 欠附屬公司款項 — 本公司

欠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3.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料	40,266	23,333
在製品	11,243	9,419
製成品	876	892
	<u>52,385</u>	<u>33,644</u>
減：撥備	(1,081)	(1,544)
	<u>51,304</u>	<u>32,100</u>

於本年度，本集團將二零零七年作出的463,000港元之撥備撥回(附註9)。撥回此項撥備之原因為相關存貨已於年內以高於成本的價格出售。撥回之金額乃計入收益表的「直接經營成本」一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8,894	105,334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45,364	17,264
	164,258	122,59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按發單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9,526	35,731
31至60天	21,724	21,469
61至90天	12,650	15,318
91至120天	17,676	22,083
121至150天	19,115	8,329
150天以上	8,203	2,404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18,894	105,334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7天至150天之信貸期(二零零七年：7至150天)。

本集團董事認為，由於有關金額自開始起計於短期間內屆滿，故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按個別及綜合基準檢視應收款項的減值證據。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釐定貿易應收款項中的3,07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03,000港元)為減值，故已確認減值虧損3,07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03,000港元)。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屬已拖欠或逾期付款並面臨財政困難之客戶。

本集團並無就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作為擔保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之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續)

此外，於申報日期，部份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逾期未付。逾期未付惟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並非逾期未付亦無減值	<u>72,766</u>	<u>65,915</u>
逾期未付為1至30日	18,762	27,956
逾期未付為31至90日	22,331	9,872
逾期未付為超過90日但未超過1年	<u>5,035</u>	<u>1,591</u>
	<u>46,128</u>	<u>39,419</u>
	<u>118,894</u>	<u>105,334</u>

並無逾期未付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來自不同層面的客戶有關，該等客戶並無近期的逾期未付記錄。

已逾期未付惟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來自不同層面的客戶有關，該等客戶於本集團擁有良好的信貸記錄。根據過往信貸記錄，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結餘仍視作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為該等結餘作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已逾期未付惟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25.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		
股本證券，於香港上市	426	1,808
遠期外匯合約	<u>570</u>	<u>-</u>
公平價值	<u>996</u>	<u>1,808</u>

本集團之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平價值，乃參考有關投資於報告日期之市場買入報價而釐定。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乃以結算日所報之遠期匯率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以下各部分：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及現金結餘	76,160	27,917	24,148	9,455
於經紀之現金	1,010	24,882	-	-
短期銀行存款	8,599	36,400	-	15,000
	<u>85,769</u>	<u>89,199</u>	<u>24,148</u>	<u>24,455</u>

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之年利率為4厘(二零零七年：2.5厘至3.5厘)。該等存款之到期期間為3天(二零零七年：7至14天)，可即時取消而毋須支付罰款，惟其時不可收取最後存款期間之任何利息。

本集團之董事認為，由於有關金額自開始起計於短期間內屆滿，故短期銀行存款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包括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存放於中國之銀行之銀行結餘2,13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379,000港元)。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認可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5,225	44,672
其他應付款項	33,150	31,880
	<u>78,375</u>	<u>76,552</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1,956	25,772
31至60天	8,157	5,577
61至90天	10,222	4,040
91至120天	4,733	2,464
120天以上	10,157	6,819
	<u>45,225</u>	<u>44,672</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除本集團一主要業務夥伴之應付款項結餘淨額將根據與此夥伴訂立之相關協議條款每半年支付外，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為30至90天。

所有款項屬短期性質，因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乃視為是公平價值的合理約數。

28. 銀行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部份	44,328	—
流動部份	5,172	—
銀行貸款總額	<u>49,500</u>	<u>—</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還款情況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5,172	—
於第二年內到期	8,846	—
於第三至第五年內到期	35,482	—
全數於五年內到期	<u>49,500</u>	<u>—</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51,70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須於五年內每月分期還款。銀行貸款於本年度之實際年利率介乎2.78%至6.34%。

該等銀行貸款是以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融資租約負債

融資租約責任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4,555	4,806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5,597	10,684
	10,152	15,490
融資租約之未來財務費用	(274)	(1,370)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	9,878	14,120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4,365	4,103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5,513	10,017
	9,878	14,120
減：於一年內到期，列作流動負債之部份	(4,365)	(4,103)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非即期部份	5,513	10,017

本集團就各種不同項目之機器及汽車訂立融資租約，租期為三至五年。該等租約並無續約選擇或任何或然租金規定。

30.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乃根據負債法以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現行稅率按暫時差額計算。

本集團

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612	1,990
於收益表(計入)／扣除之遞延稅項(附註12)	858	(37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470	1,61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負債(續)

以下為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於本年度及上個年度之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稅務虧損		合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120	4,965	(2,508)	(2,975)	1,612	1,990
於收益表扣除／(計入)	2,632	(845)	(1,774)	467	858	(37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752	4,120	(4,282)	(2,508)	2,470	1,612

本公司

由於並無任何暫時差額，因此並無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就遞延稅項撥備。

於結算日，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主要部分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折舊與折舊撥備之差額	97	1,017	-	-
未動用之稅務虧損	12,924	13,993	-	659
	13,021	15,010	-	659

由於無法預測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根據現行稅務法例，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所有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並無到期日，惟兩家(二零零七年：兩家)中國附屬公司產生之稅務虧損合共7,70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753,000港元)將於產生虧損之年度起計五年後屆滿。4,226,000港元、3,432,000港元及49,000港元之未動用稅務虧損將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股本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	100,000	5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277,716	55,543	274,800	54,960
發行股份以換取附屬公司之股本權益	32,130	6,426	-	-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附註32)	-	-	2,916	5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846	61,969	277,716	55,543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發行26,250,000股股份予Recruit Group Limited之少數股東，作為收購該公司之20%普通股股本的部份代價。所發行之普通股與其他已發行股份擁有相同權利。所發行股份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為28,875,000港元(折合每股1.1港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發行5,880,000股股份予Recruit Group Limited及Recruit Hum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之另一名少數股東，作為分別收購Recruit Group Limited及Recruit Hum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之4.5%及5%普通股股本的部份代價。所發行之普通股與其他已發行股份擁有相同權利。所發行股份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為5,939,000港元(折合每股1.01港元)。

二零零七年之股本增加為按財務報表附註32所述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主板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主板購股權計劃（「主板購股權計劃」），該項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屆滿。主板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以及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致力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僱員，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認購價將不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承授人須於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支付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不論授出之購股權的數目多寡）。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將以發行本公司普通股支付。除本公司普通股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購回或支付購股權之法定或推定責任。

根據主板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可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18.8.2008	5,700,000	18.8.2008 至 17.8.2009	18.8.2009至 17.8.2013	0.93
18.8.2008	5,700,000	18.8.2008 至 17.8.2010	18.8.2010至 17.8.2013	0.93

下表披露根據主板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變動：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內授出	本年內行使	
董事	—	2,400,000	—	2,400,000
僱員	—	9,000,000	—	9,000,000
總計	—	11,400,000	—	11,400,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續)

主板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11,400,000份新購股權。
- (ii) 本公司每股面值0.20港元之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即緊接授出購股權之日期前的營業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為0.88港元。
- (iii)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根據主板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計量之公平價值約為2,221,000港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時用作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
預期波幅(按照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至授出日期止期間之收市價之年度化歷史波幅計算)	46.71%
預期年期(以年計)	4
無風險利率(為外匯基金票據於授出日期之概約收益率)	3.32%
預期股息率	8.6%

合共625,000港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開支已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並於權益計入相應款額；由於並無授出新購股權，故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有關開支。由於所有交易均為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因此並無確認任何負債。

創業板購股權計劃

於採納主板購股權計劃前，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三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創業板購股權計劃(「創業板購股權計劃」)以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獎勵，該項購股權計劃原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屆滿。創業板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終止，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經行使或被沒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儲備

上述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第26至27頁之綜合股本變動表。

	本公司				合計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僱員賠償 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4,097	1,283	25,844	(11,942)	69,282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2,056	(1,212)	-	-	844
發行股份費用	(9)	-	-	-	(9)
已沒收之購股權	-	(71)	-	71	-
本年度溢利	-	-	-	61,903	61,903
已派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	(5,554)	-	(5,554)
擬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附註14)	-	-	-	(13,886)	(13,88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6,144	-	20,290	36,146	112,580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	625	-	-	625
發行股份費用	(244)	-	-	-	(244)
以溢價發行股份	28,388	-	-	-	28,388
本年度溢利	-	-	-	21,257	21,257
已派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	-	(9,295)	(9,295)
擬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附註14)	-	-	-	(15,492)	(15,49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288	625	20,290	32,616	137,819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包括：

- (i) 二零零零年集團重組所產生之17,919,000港元，指Recruit (BVI) Limited於集團重組生效日期之綜合股東資金價值，超出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發行之本公司股本面值之差額；及
- (ii)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股本重組時之削減股本引起之45,000,000港元，股本重組涉及：(a)透過註銷已發行股本，數額為每股已發行股份之已繳足股款0.04港元，將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05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以及將每股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五股未發行新股份；及(b)於實施上述削減每股股份面值後，維持本公司法定股本在100,000,000港元，但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儲備(續)

並已扣減：

(iii) 42,62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2,629,000港元)代表累計擬派股息或已派股息。

本公司可予分派儲備包括其繳入盈餘及保留溢利。

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以分派繳入盈餘。然而，在下列情況，本公司不得自繳入盈餘分派或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公司現時或支付股息後未能清償到期債務；或
- (b) 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少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和股份溢價之總和。

34.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未來最低租金總額之應付期滿情況如下：

	租賃物業及生產設施		互聯網專線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144	6,204	391	12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8,635	13,604	277	-
五年後	28,963	8,548	-	-
	<u>66,742</u>	<u>28,356</u>	<u>668</u>	<u>122</u>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多項物業及生產設施以及互聯網專線。該等租賃初步為期一至十年，可選擇於到期日或本集團與各業主／承租人雙方同意之日期重續租賃及重新磋商條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經營租賃承擔(續)**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有關租賃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未來最低租金總額之應付期滿情況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20	72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420
	<u>420</u>	<u>1,140</u>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一項物業。該項租賃初步為期兩年。

35.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入賬之資本承擔：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15,320</u>	<u>24,661</u>	<u>-</u>	<u>-</u>

36. 公司擔保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所提供及已動用之公司擔保*	<u>-</u>	<u>-</u>	<u>54,640</u>	<u>13,724</u>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財務報表附註28及附註29所載，分別就償還銀行貸款及向金融機構作出若干融資租賃付款向其非全資附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91,14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4,700,000港元)，其中已動用54,64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724,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擔保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不會產生重大負債，而本公司所提供公司擔保之公平價值極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

以下為本集團就僱員所作出之退休福利供款(扣除沒收供款)之詳情,有關款項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收益表內處理: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	2,123	2,530
減:年內沒收之供款	(6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淨額(附註11)	2,057	2,530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公司發行32,130,000股股份,以分別換取Recruit Group Limited及Recruit Hum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之24.5%及5%普通股股本以及來自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的現金代價11,25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於租賃開始時資本總值為456,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

(b)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所出售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13
直接控股公司欠款	1,406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欠款	1,0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0)
	3,22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	(811)
總代價	2,417
支付方式	
豁免直接控股公司欠款	1,406
豁免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欠款	1,011
	2,41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續)

有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淨流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610)
有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淨流出	(610)

39. 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本公司與屬本公司有關連人士之附屬公司之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除財務報表附註19、21及22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其他有關連人士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之其他重大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a)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期間，本集團向本集團聯營公司PPG Investments Limited (「PPGI」) 持有50%權益之有關連公司出版之友印務集團有限公司 (「出版之友」) 支付印刷費用10,643,000港元。有關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按本集團與訂約方雙方協定之價格收費。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PPGI將其於出版之友之全部權益出售，其後其不再是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

(b)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付予該等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a)。

40. 控股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青田集團有限公司，而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City Apex Limited。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成立 之地點／國家及 法定實體類別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款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a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1010 Group Limited	二零零五年 一月十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33,000,000港元	73%	投資控股，香港
滙星印刷國際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 一月十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73%	提供印刷服務， 香港
1010 Printing (UK) Limited*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日	英國，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英鎊	54%	提供印刷代理服務， 英國
1010 Printing (USA) Inc.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日	美國，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美元	73%	提供印刷服務， 美國
1010 Printing Asia Limited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73%	提供印刷服務， 香港
卓越出版社有限公司	一九九七年 九月二十六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港元	100%	出版及投資買賣， 香港
EAR Media Limited (前稱才庫廣告有限公司)	一九九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5,000港元	100%	提供廣告服務， 香港
Recruit (BVI) Limited	二零零零年 三月十五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才庫(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才庫媒體有限公司	一九九四年 一月十八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213,536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Recruit Group Limited	二零零七年 一月八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才庫招聘資源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 四月七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普通股	2,564,102美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才庫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七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港元	100%	提供網站發展及 資訊科技服務， 香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成立 之地點/國家及 法定實體類別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款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才庫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 四月十三日	香港,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100%	提供企業管理服務, 香港
Recruit Media Limited	二零零四年 七月二十六日	香港,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100%	提供廣告服務, 香港
Mega Form Inc. Limited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日	香港,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73%	投資控股, 香港
才庫廣告有限公司(前稱 才庫網絡廣告有限公司)	一九九九年 四月三十日	香港, 有限公司	普通股	52,000,000港元	100%	出版與廣告業務, 香港
文化特區出版有限公司	一九九七年 六月四日	香港,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提供廣告服務, 香港
廣州海螢廣告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 二月一日	中國, 有限公司	不適用	1,9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00%	提供廣告服務, 中國
才庫企業管理顧問(上海) 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五日	中國, 有限公司	不適用	2,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 企業管理服務, 中國

* 該等公司之法定賬目乃由均富會計師行以外之公司審核。中文名稱之英文譯名僅供識別, 不應被當作正式英文譯名。

[^] 除Recruit (BVI) Limited外, 所有主要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董事認為, 全數列出所有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篇幅過份冗長, 因此上表只載列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構成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任何債券證券。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董事會會定期舉行會議，以分析及制定策略來管理及監管本集團源自本集團之經營及投資業務的財務工具之各種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會採取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確保適時有效地實行適當措施。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之最高信貸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本集團之財務資產概要載於下文附註42(g)。本集團透過審慎挑選客戶限制其信貸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避免信貸風險過份集中。本集團亦不斷評估其客戶之信貸風險，以確保授出之信貸額適當。本集團按個別客戶之財務狀況的評估給予客戶信貸。此外，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檢討其各項個別貿易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撥備。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為減少。本集團並無要求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於多家銀行及經紀存放現金。由於本集團之銀行存款乃存放於香港及中國之主要銀行及金融機構，故現金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b) 貨幣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交易主要以美元(「美元」)、澳元(「澳元」)、人民幣及港元列值，開支及購置廠房及機器則須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支付。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以外幣列值，主要為美元、澳元及人民幣。本集團會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貨幣風險(續)

以外幣列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乃按收盤匯率換算成港元，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千澳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479	29,608	3,88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768	23	1,80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40,633)	-
	<u>12,239</u>	<u>(11,002)</u>	<u>5,657</u>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千澳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332	25,553	2,7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9	12	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7)	(27,282)	-
	<u>3,494</u>	<u>(1,717)</u>	<u>2,784</u>

下表之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結算日擁有重大風險之外幣匯率於未來十二個月的合理可能變動，可令到本年度淨業績及保留溢利因為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受到之影響。外幣匯率變動對本集團權益之其他組成部份並無影響。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外幣匯率 升／(跌)	對除稅後 溢利及保留 溢利之影響 千港元	外幣匯率 升／(跌)	對除稅後 溢利及保留 溢利之影響 千港元
美元	1% (1%)	948 (948)	7% (7%)	1,895 (1,895)
人民幣	6% (6%)	(726) 726	6% (6%)	(110) 110
澳元	24% (24%)	7,264 (7,264)	12% (12%)	2,138 (2,138)

外幣匯率風險於年內視乎海外交易之數量而變動，惟上述分析應可代表本集團面對之貨幣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利率風險

除若干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合約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大額的浮息財務資產及負債，故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利率風險。根據評估，利率之合理變動應不會令到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出現重大波動。利率變動對權益之其他組成部份並無影響。本集團就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集中的財資政策，致力減低本集團整體利息開支。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負債之還款條款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及29。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管其流動資金需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應付短線以至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161,361,000港元及216,225,000港元，資產淨值分別為231,901,000港元及315,119,000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之流動資金風險有限。

下表詳列出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於各結算日之尚餘合約到期情況，此乃根據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以訂約利率或(若為浮動)根據結算日之即期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及本集團可能需要付款之最早日期而得出：

本集團

	賬面值 千港元	總訂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於三個月內 或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三個月 但於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於五年內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8,375	78,375	78,375	-	-
融資租約負債	9,878	10,152	1,139	3,416	5,597
銀行貸款	49,500	52,549	1,567	4,663	46,319
	<u>137,753</u>	<u>141,076</u>	<u>81,081</u>	<u>8,079</u>	<u>51,916</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6,552	76,552	76,552	-	-
融資租約負債	14,120	15,490	1,202	3,604	10,684
	<u>90,672</u>	<u>92,042</u>	<u>77,754</u>	<u>3,604</u>	<u>10,684</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

	賬面值 千港元	總訂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於三個月內 或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三個月 但於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於五年內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	193	193	193	-	-
欠附屬公司款項	132,565	132,565	132,565	-	-
	<u>132,758</u>	<u>132,758</u>	<u>132,758</u>	<u>-</u>	<u>-</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	87	87	87	-	-
欠附屬公司款項	63,810	63,810	63,810	-	-
	<u>63,897</u>	<u>63,897</u>	<u>63,897</u>	<u>-</u>	<u>-</u>

(e) 其他定價風險

本集團投資於上市股本證券，該等證券於每個結算日按公平價值計量。因此，本集團面對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監察價格變動，並於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根據評估，股本價格之合理變動應不會令到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出現重大波動。股本價格變動對本集團權益之其他組成部份並無影響。

(f) 公平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流動財務資產及負債屬即期或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由於非流動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並無披露有關公平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g) 按類別劃分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概要

本集團於結算日確認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乃分類如下。有關財務工具之分類對其後計量之影響，請參閱附註3.12及3.19之說明。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996	1,808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820	109,664	-	-
— 聯營公司借款	-	96	-	70
— 附屬公司欠款	-	-	262,255	158,9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5,769	89,199	24,148	24,455
	<u>222,585</u>	<u>200,767</u>	<u>286,403</u>	<u>183,499</u>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流動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8,375	76,552	193	87
— 欠附屬公司款項	-	-	132,565	63,810
— 銀行貸款	5,172	-	-	-
— 融資租約負債	4,365	4,103	-	-
非流動負債				
— 銀行貸款	44,328	-	-	-
— 融資租約負債	5,513	10,017	-	-
	<u>137,753</u>	<u>90,672</u>	<u>132,758</u>	<u>63,897</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是：

- 確保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以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持份人創造利益；
- 支持本集團之穩定發展及成長；及
- 提供資本以加強本集團之風險管理能力。

本集團定期主動的審視並管理其資本架構，確保資本架構和股東回報可達致最佳水平，當中會考慮本集團未來的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目前以及預計盈利能力、預計營運現金流量、預計資本開支以及預計策略投資機會。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正式的股息政策。

就資本管理而言，管理層將總權益視作資本。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金額分別約為231,901,000港元及315,119,000港元，經考慮預計資本開支及預計策略投資機會，管理層認為已達致最佳水平。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如下，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於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時重列：

財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及營業額	103,995	227,103	298,333	439,075	592,882
除所得稅前溢利	34,014	38,328	64,262	71,960	82,617
所得稅開支	(28)	(1,060)	(5,982)	(4,918)	(2,274)
本年度溢利	33,986	37,268	58,280	67,042	80,34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3,986	37,094	55,102	57,904	75,648
少數股東權益	-	174	3,178	9,138	4,695
本年度溢利	33,986	37,268	58,280	67,042	80,3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資產總值	107,136	218,577	253,468	329,787	456,516
負債總額	(8,797)	(81,376)	(65,861)	(97,886)	(141,397)
權益總額	98,339	137,201	187,607	231,901	315,119